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GO HOLDING LIMITED

###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9)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 2014年財務摘要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營業額	<b>9,233.2</b>	9,183.7	+0.5
總收入 <sup>1</sup>	<b>9,233.2</b>	9,390.6	-1.7
綜合分部業績 <sup>2</sup>	<b>1,603.3</b>	1,662.8	-3.6
年內(虧損)溢利	<b>(60.4)</b>	214.4	-128.2
總資產	<b>11,162.0</b>	12,049.4	-7.4
淨資產	<b>2,906.3</b>	2,969.9	-2.1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b>(0.96)</b>	2.37	-140.5
中期股息(港仙)	-	-	-
擬派末期股息(港仙)	-	-	-
毛利率 <sup>3</sup>	<b>17.4%</b>	18.1%	-0.7個百分點
淨(虧損)溢利率	<b>(0.7)%</b>	2.3%	-3.0 個百分點

附註1：總收入指本集團的總營業額加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

附註2：分部業績指在各分部的毛利及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綜合分部業績指全部分部業績總額(包括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

附註3：為作出貼切的盈利能力比較，兩個財政年度的毛利率乃按綜合經營分部業績佔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

## 2014年經營摘要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中國銷售額	5,162.1	5,067.7	+1.9
海外銷售額	4,071.1	4,116.0	-1.1
主要產品種類			
家用空調	7,401.2	7,520.5	-1.6
商用空調產品	925.4	740.7	+24.9
空調零部件	598.0	676.5	-11.6
其他產品	308.6	246.0	+25.4
已售家用空調產品(千台)	4,569	4,582	-0.3
已售商用空調產品(千套)	200	174	+14.9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233,191	9,183,678
銷貨成本		<u>(7,629,877)</u>	<u>(7,727,750)</u>
毛利		1,603,314	1,455,928
高節能產品政府補助	5	-	206,920
其他收入		54,227	86,218
銷售及分銷成本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2,262)	(4,541)
— 其他銷售及分銷成本		(829,922)	(721,966)
行政開支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7,994)	(14,736)
— 其他行政開支		(412,030)	(412,114)
研究及開發成本		(93,217)	(84,976)
其他開支		(30,575)	(10,9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3,975	(18,845)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淨(虧損)收益		(32,046)	70,682
商品衍生工具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淨虧損		-	(76,325)
融資成本		<u>(262,042)</u>	<u>(217,593)</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8,572)	257,702
稅項	7	<u>(51,807)</u>	<u>(43,283)</u>
年內(虧損)溢利及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u>(60,379)</u></u>	<u><u>214,419</u></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81,039)	199,871
— 非控股權益		<u>20,660</u>	<u>14,548</u>
		<u><u>(60,379)</u></u>	<u><u>214,419</u></u>
每股(虧損)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96)分</u>	<u>人民幣2.37分</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8,581	1,416,724
土地使用權		215,394	220,772
無形資產		1,083	1,192
預付租賃款項		226,624	180,99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37,726	37,971
可供出售投資		20,000	–
衍生金融工具		–	2,215
遞延稅項資產		13,085	12,907
		<u>2,012,493</u>	<u>1,872,77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80,851	2,294,7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9	5,792,561	5,925,896
土地使用權		5,378	5,378
預付租賃款項		16,653	14,445
可收回稅項		9,021	10,523
衍生金融工具		2,818	57,2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77,745	1,111,8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4,502	756,508
		<u>9,149,529</u>	<u>10,176,63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0	4,128,367	4,096,955
保修撥備		25,641	26,862
應付稅項		156,450	134,647
衍生金融工具		6,091	–
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有關之借款		1,574,021	1,416,856
短期銀行貸款		1,940,861	3,018,404
長期銀行貸款之流動部份		147,736	–
		<u>7,979,167</u>	<u>8,693,724</u>
流動資產淨額		<u>1,170,362</u>	<u>1,482,90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82,855</u>	<u>3,355,680</u>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政府資助		37,480	38,768
長期債券		207,021	154,600
長期銀行貸款		6,250	172,219
衍生金融工具		3,877	–
遞延稅項負債		21,937	20,180
		<u>276,565</u>	<u>385,767</u>
資產淨額		<u>2,906,290</u>	<u>2,969,91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71,906	71,906
儲備		2,782,386	2,853,1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854,292</u>	<u>2,925,075</u>
非控股權益		<u>51,998</u>	<u>44,838</u>
總權益		<u>2,906,290</u>	<u>2,969,913</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度報告中「公司資料」披露。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志高集團」)，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志高集團的最終控股人為李興浩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新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1號	徵費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的會計處理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至2012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項目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1年至2013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項目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項目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sup>5</sup>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sup>3</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4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14年7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例外情況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09年頒佈，引入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隨後於2010年經修訂，載有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2013年進一步經修訂以載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修訂版本乃於2014年頒佈，主要包括a)金融資產的減值要求及b)對於某些簡單的債務工具，對其分類及計量作出有限的修訂乃透過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的利息而產生的債務投資，一般在隨後會計期間結束

時按攤銷成本計量。目的皆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而達成且按其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工具，及金融資產在合約條款中於指定日期而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其計量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在隨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只在損益中全面確認股息收入。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後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關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在詳細檢討完成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於2014年7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並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了五步法來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實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一個實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當貨品或服務按特定的履約義務轉移並由客戶「控制」時。更為規範的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茲處理特別的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將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不論在呈報金額或披露上皆可能構成重大影響。然而，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詳細檢討完成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定期審閱與本集團組成部分有關的內部報告為基礎，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客戶所在地區審閱收益及業績，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分析。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於本年度，按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分析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

	營業額		業績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中國」)	<b>5,162,050</b>	5,067,659	<b>1,094,773</b>	1,136,480
亞洲(不包括中國)	<b>2,088,574</b>	1,944,879	<b>177,794</b>	223,540
美洲	<b>1,182,835</b>	1,048,492	<b>68,149</b>	152,718
非洲	<b>387,663</b>	567,893	<b>67,535</b>	68,881
歐洲	<b>391,677</b>	542,653	<b>190,821</b>	77,617
大洋洲	<b>20,392</b>	12,102	<b>4,242</b>	3,612
	<b><u>9,233,191</u></b>	<b><u>9,183,678</u></b>	<b><u>1,603,314</u></b>	<b><u>1,662,848</u></b>
未分配其他收入			<b>54,227</b>	86,218
未分配開支			<b>(847,075)</b>	(826,160)
員工成本(計入銷售及 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			<b>(487,994)</b>	(417,964)
慈善捐款			<b>(679)</b>	(1,355)
呆賬撥備			<b>(36,277)</b>	(22,649)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的 淨(虧損)收益			<b>(32,046)</b>	70,682
商品衍生工具合約公平值 變動的淨虧損			-	(76,325)
融資成本			<b>(262,042)</b>	(217,593)
除稅前(虧損)溢利			<b><u>(8,572)</u></b>	<b><u>257,702</u></b>

營業額指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向對外客戶銷售貨物所收取及應收取的代價的公平值。

分部業績指在各分部的毛利及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此乃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計量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 其他分部資料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所在國家)。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有關其遞延稅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的資料詳列如下：

	外部客戶收益		遞延稅項資產以外的 非流動資產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b>5,162,050</b>	5,067,659	<b>1,999,408</b>	1,859,867
亞洲(不包括中國)	<b>2,088,574</b>	1,944,879	—	—
美洲	<b>1,182,835</b>	1,048,492	—	—
非洲	<b>387,663</b>	567,893	—	—
歐洲	<b>391,677</b>	542,653	—	—
大洋洲	<b>20,392</b>	12,102	—	—
	<b><u>9,233,191</u></b>	<b><u>9,183,678</u></b>	<b><u>1,999,408</u></b>	<b><u>1,859,867</u></b>

管理層認為計算按個別國家(中國及美洲除外)劃分的收益所涉及的成本過高，而上述「中國」及「美洲」以外的個別國家各自應佔的收益並不重大。

### 主要產品收益

下表為本集團主要產品收益的分析：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家用空調		
—分體式	<b>7,031,397</b>	7,161,766
—窗口式	<b>339,347</b>	325,616
—移動式	<b>30,479</b>	33,141
	<b><u>7,401,223</u></b>	<b><u>7,520,523</u></b>
商用空調	<b>925,416</b>	740,716
空調零部件	<b>597,941</b>	676,472
其他	<b>308,611</b>	245,967
	<b><u>9,233,191</u></b>	<b><u>9,183,678</u></b>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客戶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由於董事認為現時並無按客戶所在地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合適基準，故並無呈列資金增加、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按客戶所在地呈列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約租金的分析。

銷售到多個地區市場的貨品主要由中國的同一生產設施生產。此外，所有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均位於中國。

## **5. 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

因相應的政府補助計劃已於2013年5月到期，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享有出售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2013年：人民幣206,920,000元)。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董事薪酬	2,661	3,296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230	75,813
其他員工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9,451	17,834
其他員工成本	<u>794,370</u>	<u>713,522</u>
	<b>876,712</b>	810,465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u>(56,984)</u>	<u>(52,291)</u>
	<b>819,728</b>	<b>758,174</b>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呆賬撥備	36,277	22,649
計入行政開支的無形資產攤銷	345	337
核數師酬金	2,272	2,17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20,752,000元 (2013年：人民幣10,447,000元)	7,629,877	7,727,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396	111,090
計入其他開支的商譽減值	9,857	-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匯兌淨虧損	-	5,931
就以下項目的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使用權	5,378	5,270
－ 租賃物業	46,468	39,877
計入銷貨成本的保修撥備	29,967	26,089
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16,872	16,0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216	-
及計入以下項目後：		
政府資助攤銷	1,288	1,2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25
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	4,812	6,866
利息收入	30,847	50,608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匯兌收益淨額	6,993	-
撥回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呆賬	33,475	9,735
殘料銷售	<u>7,453</u>	<u>1,475</u>

\* 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政府補助為研發新環保產品的獎勵。收取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及或然責任。

## 7. 稅項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以下項目：		
中國所得稅		
— 本年度	(50,228)	(40,923)
遞延稅項	(1,579)	(2,360)
	<u>(51,807)</u>	<u>(43,283)</u>

中國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此外，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自2008年1月1日起已統一為25%（主席令[2007]63號），惟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正式確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及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資格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1號，只有外資企業在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不受條例限制，可豁免預扣稅。然而，在之後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則須徵收10%的企業所得稅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由中國附屬公司預扣。年內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按本公司董事決定該相關附屬公司的預期股息30%以10%稅率累計。

##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人民幣81,039,000元(2013年：溢利人民幣199,87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434,178,000股(2013年：8,434,178,000股)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3,425,207	3,063,598
應收票據	<u>2,106,058</u>	<u>2,609,731</u>
	<b>5,531,265</b>	5,673,329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165,049	172,988
預付款	18,273	1,474
向員工墊款	4,711	19,248
可收回增值稅	37,932	28,958
其他應收款	<u>35,331</u>	<u>29,899</u>
	<b><u>5,792,561</u></b>	<b><u>5,925,896</u></b>

於呈報日末，人民幣1,574,021,000元(2013年：人民幣1,416,856,000元)的應收票據結餘已於若干銀行貼現。直至到期日止，本集團繼續將已貼現票據呈列為應收票據。

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30至180日內收取，長期客戶的發票則一般在210日內收取。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b>賬齡</b>		
0 – 30日	831,044	1,016,746
31 – 60日	782,837	1,008,698
61 – 90日	760,012	674,014
91 – 180日	2,731,926	2,713,480
181 – 365日	407,236	204,154
一年以上	<u>18,210</u>	<u>56,237</u>
	<b><u>5,531,265</u></b>	<b><u>5,673,329</u></b>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結餘中的款項為賬面總值人民幣562,930,000元(2013年：人民幣115,352,000元)，而於呈報日已逾期的貿易應收款，本集團並未就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債務人的信用狀況從信貸最初授出日起並無不利變動。

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b>賬齡</b>		
31 – 60日	–	6,993
61 – 90日	35,425	35,733
91 – 180日	337,340	10,700
181 – 365日	171,955	5,689
一年以上	18,210	56,237
	<u>562,930</u>	<u>115,352</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的平均賬齡為178日(2013年:230日)。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的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自授出信貸起至呈報日止監察貿易應收款信貸質素的變動。董事認為信貸風險集中的機會不大，原因為客戶群大且互不相關。

貿易應收款不計利息。貿易應收款的撥備按照貨品銷售估計的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參考以往拖欠情況及由賬面值與按原本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所釐定的減值客觀證據。

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35,338	22,424
應收款已確認的撥備	36,277	22,649
年內因無法收回而註銷的金額	(3,549)	–
年內收回的金額	(33,475)	(9,735)
於12月31日	<u>34,591</u>	<u>35,338</u>

呆賬撥備中包括清盤或嚴重財務困難下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結餘合共人民幣34,591,000元(2013年：人民幣35,338,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以下款項以有關本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355,388	732,788
歐元	<u>39,284</u>	<u>39,285</u>

###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的金融資產，已轉讓予銀行，方式為按全面追索基準貼現該等應收款。倘應收票據並無於到期時支付，則本集團須支付未清償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有關該等應收款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應收款的賬面值，並於轉讓時確認已收現金為有抵押借款。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攤銷成本列賬。

	貼現予銀行的附有全面追索權 的應收票據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貿易應收款的轉讓資產賬面值	1,611,880	1,426,843
相關負債賬面值	<u>1,574,021</u>	<u>1,416,856</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540,577	762,452
應付票據	<u>2,935,873</u>	<u>2,675,546</u>
客戶按金	3,476,450	3,437,998
應付薪金及福利	257,445	212,634
其他應付稅項	67,651	58,957
其他應付稅項	54,712	51,033
應計費用	95,652	118,624
其他計息應付款項	46,000	59,000
其他應付款	<u>130,457</u>	<u>158,709</u>
	<u>4,128,367</u>	<u>4,096,955</u>



附註：

本集團一般從供應商取得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2,155,368	2,338,191
91 – 180日	1,246,853	1,078,485
181 – 365日	69,509	8,053
1 – 2年	4,720	13,269
	<u>3,476,450</u>	<u>3,437,998</u>

## 11. 股本

	法定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全面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 於2013年1月1日、2013年及 2014年12月31日	<u>50,000,000</u>	<u>500,000</u>	<u>8,434,178</u>	<u>84,341</u>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				<u>71,906</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空調產品。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是來自空調及空調零部件的銷售。本集團產品於中國及海外市場均有銷售。

2014年，由於各項不利好因素持續存在，如國內經濟發展放緩，房地產市場低迷，及夏季氣候清涼，家用空調市場缺乏增長動力。據市場數據顯示，中國家用空調市場於2014年的零售量僅錄得小幅增長。整體空調市場規模與去年相若。

於2014年上半年，國內空調市場表現良好。於2014年下半年，空調市場發展疲弱，呈現虎頭蛇尾的現象。由於國內空調市場自2014年第三季度起表現低迷，市場在年初取得的增長成果完全耗盡，令空調市場整個年度的平均增長率受到拖累。

年內，國內空調市場的競爭日趨激烈。若干空調生產商推行激進的定價策略，以期維持銷量，加速庫存消化。儘管如此，中國空調行業依舊保持良性競爭。除競爭加劇外，2014年空調市場關注的是智能化及品質升級問題，由智能及變頻空調在業內的銷售比重增加可見一斑。本集團一直走在高節能、智能化的高端空調產品領域前沿，國內空調市場於2014年出現的動態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

出口市場方面，空調生產商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倍感壓力。自2014年年初起，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逐漸由單向的升值變為雙向的波動。年底時，人民幣兌美元出現一定程度的貶值。人民幣走軟，實為家電出口企業所樂見；但另一方面，給出口企業在外匯風險控制方面帶來不確定因素。據海關統計數據顯示，2014年中國家用空調出口總量同比輕微減少。然而，於過往十二個月，對拉丁美洲及亞洲市場的出口量有所增加，乃因其國內經濟狀況好轉、消費市場需求強勁及空調出口企業加大力度在該等市場發展業務所致。因此，2014年的訂單量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歐洲存在更多不利因素，包括經濟狀況低迷，氣候惡劣及空調整體需求疲弱。故此，客戶的出口訂單減少，年出口量

同比下降。此外，多個歐洲國家遭受貨幣持續貶值及消費需求有限，多宗家電出口訂單取消或擱置。另外，對若干歐洲國家而言，2014年是個轉折點，新能源產品生態設計要求及渠道庫存清理措施推行，令市場陷入混亂，價格競爭更趨激烈，間接導致出口量銳減。於2014年，對非洲空調市場的出口量大幅下跌，原因為若干地區氣候反常，氣溫較往年低。2014年下半年雖有回暖跡象，但整體需求不如往年。

於2014年，儘管本集團亦受到整個空調行業出口下滑影響，但美洲及大洋洲各地區等有關海外市場的銷售業績表現驕人。

商用空調市場顯著增長，是2014年的行業亮點之一。商用空調市場的增長率高於家用空調市場。國內品牌與國外品牌在中國市場同場較量，以搶佔市場份額。2014年，本集團的商用團隊憑藉其卓越的銷售策略，創造輝煌的業績。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原材料的價格有所下跌。銅價持續下滑，達致低於2013年同期的水平。鋁價雖有回彈，但仍處低位。鑑於主要原材料價格於年內普遍下跌，本集團得以削減生產成本，並進一步提升其毛利率。

為推行來年的營銷計劃及全球品牌策略，本集團於年內誠邀國際巨星成龍先生為志高品牌代言人。此外，為透過跨產業平台促進空調產品銷量，強化海外銷售渠道，提高本集團的海外品牌知名度，本集團收購了一家金融中介公司，以及準備建立自有的海外分銷公司。管理層相信，擁有雄厚消費實力的各類客戶必會被該新銷售平台引荐至本集團。預期新目標客戶群的規模會擴大，本集團將隨著空調銷量增加而獲益良多。另一方面，本集團可利用現有分銷網絡，向終端客戶推廣金融產品及保險服務，從而增加本集團未來的其他經營收入。管理層預計，新銷售平台可於2015年上半年開始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綜而言之，於2014年，本集團的營業額保持穩定但仍錄得虧損，主要因(i)逐步調整產品價格抵銷高節能產品政府補助的取消；(ii)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於2014年上半年大幅增加；(iii)外幣遠期合約錄得公平值變動淨虧損；及(iv)與本集團處於早期運營階段用以生產主要部件的新生產設施相關的攤銷開支增加所致。

## 經營回顧

### 主要產品組合的銷售額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家用空調						
—分體式	7,031.4	76.2	7,161.8	78.0	-130.4	-1.8
—窗口式	339.3	3.7	325.6	3.5	+13.7	+4.2
—移動式	30.5	0.3	33.1	0.4	-2.6	-7.9
	<u>7,401.2</u>	<u>80.2</u>	<u>7,520.5</u>	<u>81.9</u>	<u>-119.3</u>	<u>-1.6</u>
商用空調	925.4	10.0	740.7	8.0	+184.7	+24.9
空調零部件	598.0	6.5	676.5	7.4	-78.5	-11.6
其他	308.6	3.3	246.0	2.7	+62.6	+25.4
	<u>9,233.2</u>	<u>100.0</u>	<u>9,183.7</u>	<u>100.0</u>	<u>+49.5</u>	<u>+0.5</u>

家用空調產品乃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總營業額的80.2%。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銷售家用空調的銷售額輕微下跌1.6%，主要由於年內因這類別空調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所致。年內，由於銷量及平均售價均有增加，來自商用空調的營業額激增24.9%，並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0.0%。由於海外客戶組合變動及重新磋商業務合作策略導致業務量下跌，空調零部件的銷售額於年內錄得11.6%的跌幅。本集團已於年內拓展其他產品的國內分銷渠道令其他經營收入(如轉售原材料)得以增加，故此，於2014年，其他產品的銷售額在中國錄得令人滿意的增加，增幅達25.4%。

由於本集團在高節能計劃於2013年5月屆滿後需要時間逐步提高其產品的平均售價，家用空調產品的毛利率(包括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由2013年的17.6%小幅下跌至呈報期內的16.8%。

本集團的商用分部持續提升其利潤率，本集團商用分部的平均毛利率由2013年的25.2%上升至年內的26.1%。

### 品牌銷售及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b>中國銷售</b>						
志高牌	4,733.5	51.3	4,656.5	50.7	+77.0	+1.7
現代牌	61.5	0.7	92.3	1.0	-30.8	-33.4
空調零部件	60.3	0.6	75.9	0.8	-15.6	-20.6
其他產品	306.8	3.3	243.0	2.7	+63.8	+26.3
	<u>5,162.1</u>	<u>55.9</u>	<u>5,067.7</u>	<u>55.2</u>	<u>+94.4</u>	<u>+1.9</u>
<b>海外銷售</b>						
志高牌	523.7	5.7	641.0	7.0	-117.3	-18.3
原設備製造	3,007.9	32.6	2,871.4	31.3	+136.5	+4.8
空調零部件	537.7	5.8	600.6	6.5	-62.9	-10.5
其他產品	1.8	0.0	3.0	0.0	-1.2	-40.0
	<u>4,071.1</u>	<u>44.1</u>	<u>4,116.0</u>	<u>44.8</u>	<u>-44.9</u>	<u>-1.1</u>
	<u><u>9,233.2</u></u>	<u><u>100.0</u></u>	<u><u>9,183.7</u></u>	<u><u>100.0</u></u>	<u><u>+49.5</u></u>	<u><u>+0.5</u></u>

本集團不懈地提高其在中國的品牌知名度。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售出的大部分空調產品為志高牌，增加1.7%及佔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98.8%。中國零部件的銷售額減少20.6%，乃由於與客戶重新磋商業務合作策略導致業務量下跌所致。由於本集團已拓展其他產品的國內分銷渠道，於呈報期內，其他產品的銷售額上升26.3%。

因本集團調整其於海外市場的客戶組合及業務策略以應對瞬息萬變的全球經濟變化，志高牌出口量於本年度錄得18.3%的下滑，乃由於客戶需求變動所致。志高牌銷售額的下滑為原設備製造銷售增加4.8%所抵銷。故此，於2014年，志高牌及原設備製造客戶佔海外銷售總額分別約26.1%及73.9%(2013年：分別為30.2%及69.8%)。

## 銷售及分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b>中國</b>						
家電零售連鎖營運商	<b>1,265.1</b>	<b>13.7</b>	1,356.3	14.8	-91.2	-6.7
地區經銷商	<b>3,897.0</b>	<b>42.2</b>	3,711.4	40.4	+185.6	+5.0
中國總計	<b>5,162.1</b>	<b>55.9</b>	5,067.7	55.2	+94.4	+1.9
<b>海外</b>						
地區經銷商	<b>1,063.2</b>	<b>11.5</b>	1,244.6	13.5	-181.4	-14.6
原設備製造商	<b>3,007.9</b>	<b>32.6</b>	2,871.4	31.3	+136.5	+4.8
海外總計	<b>4,071.1</b>	<b>44.1</b>	4,116.0	44.8	-44.9	-1.1
總營業額	<b>9,233.2</b>	<b>100.0</b>	9,183.7	100.0	+49.5	+0.5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家電零售連鎖營運商的銷售額下滑6.7%，並佔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24.5%（2013年：26.8%）。來自地區經銷商的銷售額增加5.0%，佔2014年中國銷售額的75.5%（2013年：73.2%）。

海外市場方面，自有品牌銷售於呈報期內有所下跌，地區經銷商的銷售額下降14.6%。然而，本集團來自原設備製造客戶的銷售額增加，彌補自有品牌銷售額的下跌。於2014年，海外原設備製造客戶的銷售額增加4.8%。因此，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海外銷售中分別約73.9%及26.1%（2013年：69.8%及30.2%）由原設備製造商及海外地區分銷商分銷。

## 已售台數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14年	2013年	
已售家用空調產品(千台)	<b>4,569</b>	4,582	-0.3
已售商用空調產品(千套)	<b>200</b>	174	+14.9
平均售價—家用空調產品(包括節能產品的 政府補助)(每台)	人民幣 <b>1,620元</b>	人民幣 1,686元	-3.9
平均售價—商用空調產品(每套)	人民幣 <b>4,619元</b>	人民幣 4,249元	+8.7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家用空調產品銷售量保持穩定，同比輕微下跌0.3%。於2014年，本集團的商用空調產品銷售量維持增長勢頭，其銷售量增加14.9%。於呈報期內，本集團合共售出逾4,700,000台／套空調。

於2013年5月中國高節能空調產品的補助政策到期後，本集團透過調整產品組合逐步提高相關產品的售價。另一方面，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主要原材料的價格下降，空調產品的平均銷貨成本下降，令售價增長放緩。故此，由於價格調整僅可逐步進行，2014年相關產品的平均售價仍未能回復至補助計劃之前水平，家用空調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3.9%。2014年，儘管銷售成本下降，本集團仍能將商用空調產品的平均售價上調8.7%。

## 銷貨成本分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銷貨成本總額分佈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銷貨 成本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銷貨 成本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原材料、零部件：						
壓縮機	1,674.1	21.9	1,652.8	21.4	+21.3	+1.3
銅	1,777.8	23.3	2,110.9	27.3	-333.1	-15.8
塑材	680.1	8.9	578.0	7.5	+102.1	+17.7
鋁材	371.4	4.9	469.7	6.1	-98.3	-20.9
鋼板	770.9	10.1	520.6	6.7	+250.3	+48.1
其他(附註)	1,442.2	18.9	1,639.5	21.2	-197.3	-12.0
總計	<u>6,716.5</u>	<u>88.0</u>	<u>6,971.5</u>	<u>90.2</u>	<u>-255.0</u>	<u>-3.7</u>
直接勞工成本	347.8	4.6	340.7	4.4	+7.1	+2.1
水電	73.7	1.0	65.3	0.8	+8.4	+12.9
生產成本	254.5	3.3	214.8	2.8	+39.7	+18.5
其他	237.4	3.1	135.5	1.8	+101.9	+75.2
總銷貨成本	<u>7,629.9</u>	<u>100.0</u>	<u>7,727.8</u>	<u>100.0</u>	<u>-97.9</u>	<u>-1.3</u>

附註：其他包括生產使用的多種其他雜項零部件，例如電子控制系統、製冷劑、電源線、電容器及其他小零件。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銅和鋁等主要原材料的價格大幅下跌，本集團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削減人民幣255.0百萬元或3.7%。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中國勞工成本持續上漲，直接勞工成本增長2.1%。

其他銷售成本大幅增加75.2%，主要因(i)其他業務成本(如本集團轉售的原材料成本)增加；及(ii)與本集團剛剛投產且處於早期運營階段的新生產設施相關的攤銷開支增加所致。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
<b>中國銷售額</b>	<b>5,162.1</b>	<b>55.9</b>	5,067.7	55.2	+94.4	+1.9
亞洲(不包括中國)	2,088.6	22.6	1,944.9	21.2	+143.7	+7.4
美洲	1,182.8	12.8	1,048.5	11.4	+134.3	+12.8
非洲	387.6	4.2	567.9	6.2	-180.3	-31.7
歐洲	391.7	4.3	542.6	5.9	-150.9	-27.8
大洋洲	20.4	0.2	12.1	0.1	+8.3	+68.6
<b>海外銷售額</b>	<b>4,071.1</b>	<b>44.1</b>	4,116.0	44.8	-44.9	-1.1
<b>總營業額</b>	<b>9,233.2</b>	<b>100.0</b>	9,183.7	100.0	+49.5	+0.5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233.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9,183.7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小幅增加人民幣49.5百萬元或0.5%。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國內銷售額增加超過海外銷售額減少所致。

由於2014年概無高節能產品補助，本集團就其主要業務收取的總收入(營業額與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的總和)達人民幣9,233.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9,390.6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減少1.7%或人民幣157.4百萬元。

### 中國銷售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增加人民幣94.4百萬元或1.9%至人民幣5,162.1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5,067.7百萬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國內銷售仍為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佔總營業額的55.9%(2013年：55.2%)。

## 海外銷售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海外銷售於2014年減少至人民幣4,071.1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4,116.0百萬元)。海外銷售減少達人民幣44.9百萬元，同比減少1.1%。

本集團於非洲及歐洲的銷售分別減少31.7%及27.8%。然而，本集團於亞洲(不包括中國)、美洲及大洋洲的銷售分別錄得令人滿意的增幅7.4%、12.8%及68.6%，抵銷非洲及歐洲的銷售跌幅。在本集團的海外市場中，主要收入來源來自亞洲(不包括中國)及美洲，分別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的22.6%及12.8%(2013年：分別為21.2%及11.4%)。

由於本集團的國內銷售增長但海外銷售減少，出口銷售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百分比微降至44.1%(2013年：44.8%)。

## 銷貨成本

於2014年，由於銅和鋁等主要原材料及零部件價格下跌，銷貨成本較2013年減少至人民幣7,629.9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7,727.8百萬元)，跌幅為人民幣97.9百萬元或1.3%。

## 毛利

由於營業額增加而銷貨成本下跌，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人民幣1,603.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455.9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47.4百萬元或10.1%。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收取高節能產品銷售的政府補助，綜合經營分部業績(毛利及節能產品政府補助的總和)合計人民幣1,603.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662.8百萬元)，較2013年減少人民幣59.5百萬元或3.6%。

由於本集團概無收取高節能產品銷售的政府補助抵銷本集團期內錄得的毛利增加，本集團的毛利率(按綜合分部業績佔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由2013年的18.1%輕微下跌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4%。

逐步調整價格亦對本集團中國銷售的毛利率造成影響，令其減至2014年的21.2%(2013年：22.4%)。由於年內海外市場競爭加劇且經濟狀況不穩定，本集團海外銷售於2014年的毛利率小幅減少至12.5%(2013年：12.8%)。於2014年，眾多海外銷售地區當中，美洲、非洲及歐洲均錄得毛利率增長，而非洲及大洋洲地區為本集團帶來最多增益，分別錄得17.4%及20.8%的毛利率。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營業外收入，為人民幣54.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86.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0百萬元或37.1%。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至人民幣829.9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722.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7.9百萬元或14.9%。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年內(i)廣告及促銷開支增加；及(ii)銷售人員的薪金增加。

## **行政開支**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維持平穩達人民幣412.0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412.1百萬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於年內發生的(i)行政人員相關的薪金、福利及社會保險費用；(ii)存貨報廢和損失；及(iii)租金攤銷。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有關2011年本公司向若干僱員(包括董事)及客戶所授出購股權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人民幣10.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9.3百萬元)。該非現金開支於年內減少人民幣9.0百萬元或46.6%。

## **研究及開發成本**

年內，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增加9.6%或人民幣8.2百萬元至人民幣93.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85.0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已增加其於高端先進空調產品的研發投入以於來年執行其「高端空調引領者」策略。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為營業外支出及捐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增加人民幣19.6百萬元或179.2%至人民幣30.6百萬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4年，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4.0百萬元(2013年：其他虧損人民幣18.8百萬元)。其他收益主要為年內產生的外匯收益淨額。

## 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淨虧損

本集團已與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出售及購買美元的外幣遠期合約以分別對沖部份海外銷售收入及美元貸款。若干合約為2013年訂立，錄得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淨收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2014年人民幣兌美元持續貶值，本集團就尚未到期的外幣遠期合約錄得公平值變動淨虧損約人民幣32.0百萬元(2013年：淨收益人民幣70.7百萬元)。

## 融資成本

本集團透過獲得銀行貸款、貼現部分應收客戶票據予金融機構及發行企業債券撥付所需營運資金。於呈報期內，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已發行額外中期票據人民幣50.0百萬元，作一般營運用途。於2014年末，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券(包括應計利息)為人民幣207.0百萬元及銀行貸款人民幣2,094.8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顯著減少(債券人民幣154.6百萬元及銀行貸款人民幣3,190.6百萬元)。然而，長期債券及銀行貸款平均利率於本報告期內分別大幅增加至年利率8.00厘及6.46厘(2013年：年利率6.50厘及2.32厘)。由於本集團已貼現更多應收票據撥付營運資金且利率及貼現率較高，票據貼現費用於2014年大幅增加。因此，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44.4百萬元或20.4%至人民幣262.0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217.6百萬元)。

## 稅項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除稅前虧損。由於(i)本公司附屬公司產生所得稅支出及(ii)就製造高節能產品產生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項費用增加人民幣8.5百萬元或19.6%至人民幣51.8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43.3百萬元)。

##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各項，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人民幣60.4百萬元(2013年：溢利人民幣214.4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74.8百萬元或128.2%。由於本集團於呈報期內錄得虧損，故本集團由2013年的純利率2.3%變為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虧率0.7%。

## 財務狀況

	於12月31日			變動 %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2,012.5	1,872.8	+139.7	+7.5
流動資產	9,149.5	10,176.6	-1,027.1	-10.1
流動負債	7,979.2	8,693.7	-714.5	-8.2
非流動負債	276.6	385.8	-109.2	-28.3
<b>資產淨額</b>	<b>2,906.3</b>	<b>2,969.9</b>	<b>-63.6</b>	<b>-2.1</b>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總額減少人民幣887.4百萬元或7.4%至人民幣11,162.0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2,049.4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若干流動資產金額下跌，如存貨(減少人民幣513.9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少人民幣133.3百萬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人民幣292.0百萬元)，而部分下跌因非流動資產，如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人民幣81.9百萬元)及預付租賃款項(增加人民幣45.6百萬元)的增加而被抵銷。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255.8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9,079.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23.7百萬元或9.1%。期內減少的負債主要為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分別減少人民幣1,077.5百萬元及人民幣18.2百萬元)，並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有關之借款(分別增加人民幣31.4百萬元及人民幣157.2百萬元)增加而抵銷。

由於本集團年內錄得淨虧損，本集團於2014年末的資產淨值減少2.1%或人民幣63.6百萬元至人民幣2,906.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2,969.9百萬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金政策旨在獲取充裕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使其保持順暢運作。本集團亦將採用期限不同的各種權益及債務工具以於香港或中國資本及金融市場獲取資金，從而達致該等目標。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生產基地位於中國，財務資源集中於本集團總部以進行有效分配。本集團亦動用中國及香港各金融機構提供的不同銀行服務及產品以促進其現金管理及財資活動。

在本集團財務部及資金部的協助下，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市況及本集團實施資金及財資政策的需求。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9,149.5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0,176.6百萬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7,979.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8,693.7百萬元)。本集團營運資金由2013年末的人民幣1,482.9百萬元減少至2014年末的人民幣1,170.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12.6百萬元或21.1%。由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減少，流動比率於2014年12月31日下跌至1.1倍(2013年：1.2倍)。

本集團的空調業務面臨一定程度的季節性波動。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包括銷售、生產、營運資金及營運現金流)與季節性因素密切相關。每年夏季空調通常需求較旺。為便於國內旺季前生產及滿足海外訂單，本集團一般在每年中旬及年末，面對資金的需求短暫較高。

近年來，本集團已就垂直整合作出多項投資。因此，為實現上述目標，本集團從銀行尋求與項日期相符的限期較長的債券及借貸。

於2014年，本集團透過動用銀行貸款及發行債券為其業務營運取得資金。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動用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940.9百萬元及人民幣154.0百萬元(2013年：分別為人民幣3,018.4百萬元及人民幣172.2百萬元)。年內，短期及長期貸款分別減少人民幣1,077.5百萬元及人民幣18.2百萬元。銀行貸款乃用作營運資金，大部分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並以人民幣借入及償還。於2014年5月，本集團亦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的額外中期票據。於呈報期末，本集團的未償還長期債券約為人民幣207.0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886.2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對比資產總額計算)減少並改善至20.6%(2013年：27.8%)，原因為本集團借貸總額於年內大幅減少人民幣1,043.4百萬元。

為削減融資成本，本集團於年內透過取得以外幣計值且貸款利率較低的銀行貸款重組其部份借貸。本集團使用長期及短期借貸，為本集團提供更好的債務融資組合以撥付其業務營運。年內，本集團已貼現更多應收票據撥付營運資金。由於票據貼現支出增加，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較2013年同期增加20.4%或人民幣44.4百萬元。

按利息覆蓋比率計算，本集團支付融資成本的能力於呈報期內有所下降。由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淨虧損且其融資成本增加，故本集團的利息覆蓋比率由2013年同期的2.2倍減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倍。

年內，本集團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及衍生金融工具對沖部分可能出現的外幣波動風險。於2014年年末，本集團就該等外幣金融工具所承擔的財務風險淨額為負債淨額約人民幣7.2百萬元(2013年：資產淨額人民幣59.5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為人民幣71.9百萬元，已發行股份為8,434,178,000股，及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由於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淨虧，於2014年12月31日，股東權益減少至人民幣2,906.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2,969.9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外，於呈報期內及2014年末，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

## 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現金流量	499.2	554.2
營運資金變動及稅項	788.5	(872.4)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之淨現金	1,287.7	(318.2)
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260.8)	(599.8)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1,318.9)	750.7
現金及等同現金減少淨額	(292.0)	(167.3)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464.5	756.5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經營現金流量人民幣499.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554.2百萬元)。年內，本集團透過向銀行貼現部分應收票據，獲得額外人民幣157.2百萬元用於經營活動。於呈報期間，本集團亦分別削減其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人民幣493.1百萬元及人民幣130.7百萬元。故此，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現金淨額人民幣1,287.7百萬元(2013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318.2百萬元)用於經營活動。

本集團以所產生的部分現金人民幣260.8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599.8百萬元)用於與本集團未來擴充業務及發展有關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人民幣198.4百萬元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7.7百萬元用於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定金，及人民幣64.7百萬元用於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全力削減借貸，並動用人民幣1,318.9百萬元(2013年：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750.7百萬元)用於融資活動。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動用所產生的部分現金以削減短期銀行貸款淨額人民幣929.8百萬元及長期銀行貸款淨額人民幣166.0百萬元。

基於上述各項，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現金結餘減少人民幣292.0百萬元(2013年：淨現金流出人民幣167.3百萬元)，而於2014年末銀行結餘及現金則為人民幣464.5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756.5百萬元)。大部分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人民幣計值，而部分款項則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

於2014年11月，本集團收購廣東業誠保險代理有限公司(「廣東業誠」)的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廣東業誠在中國從事保險代理業務。收購旨在提高本集團在中國的客戶群滲透率，支持本集團日後的業務發展。

除上文所述外，於呈報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及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資產抵押**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077.7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111.9百萬元)之若干銀行存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約44.1%之銷售乃以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而本集團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則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此可能承受外幣風險。於呈報期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由於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於呈報期內波動，本集團於結算後錄得外幣遠期合約虧損。然而，董事相信，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於呈報期內及呈報期末時，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董事相信本集團就此所承受之匯率波動風險極為輕微。

本集團管理層將不時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作進一步對沖。

### **資本承擔**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提撥準備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75.5百萬元(2013年：約人民幣78.9百萬元)。本集團預期資本承擔將由內部資源及／或金融機構提供的外部融資撥付。

### **或然負債**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有13,511名僱員(2013年：13,802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釐訂。薪酬組合會每年進行審閱。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保障福利，包括醫療、膳食津貼、教育津貼及住房等。

為吸引、鼓勵及留聘才幹卓越之員工，本集團亦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均有權參與該計劃。

### **展望及未來計劃**

預期中國經濟增長將步入新常態，經濟會適度快速增長，而非往年般高速增長。空調業務亦不例外，原因為空調行業預期來年的銷售增長速度會相對平穩。由於國內及全球空調市場的容量相當巨大，未來的平穩增長將遠超往年的快速增長。

中國已進入空調更新換代的時期，加上國內家用空調留存率尚低，預期新家居安裝及更換新空調將為空調產品帶來穩定需求。

為把握來年的市場機遇，備戰各類市場挑戰，取得長期穩健發展，管理層將「志高•高端空調引領者」設定為本集團的企業目標。為達致該目標，本集團已制定下列計劃及策略：

### **1. 鎖定目標客戶，提升營銷及品牌定位**

主流客戶的現有市場需求已轉向中高檔空調產品。在此前提下及鑑於未來的發展需要，本集團應實現可持續發展，將業務重心轉向高端客戶，並集中資源滿足並鎖定終端客戶。同時，本集團將投入資源培養與高端客戶間的關係。本集團正致力建立及優化健全的新產品驗證系統，以確保充分滿足核心高端用戶的需求。

### **2. 提高質量標準，創建雙贏策略供應鏈**

策略性地重新設定其目標客戶、其產品及品牌定位後，本集團將對內部及外部供應商實施策略性的轉型及升級。本集團計劃投資於其現有質量標準以及現有設備、技術、人員、運營及零部件管理，以提升產品品質，滿足終端用戶的潛在需求，達致或超越行業的頂級標準。

### **3. 升級精益化管理，強化核心製造能力**

於2014年，本集團將精益化管理全面納入其製造系統，取得良好成效，創造可觀經濟效益。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將於2015年繼續投入充足人力、物力及財力，以深入推行精益化管理項目。本集團亦旨在最大限度地發揮整合資源及科學化成本管理的優勢，並提高生產靈活性及製造能力。

### **4. 創新營銷體制，優化市場結構及盈利模式**

本公司管理層一直相信空調行業是個大行業、大市場，故本集團一貫專注核心業務。本集團需繼續利用傳統分銷渠道，推行扁平化銷售網絡，減少中間環節。另一方面，本集團亦計劃(i)拓展連鎖店渠道、網上購物及專有分銷渠道；(ii)開拓創新的移動銷售及其他商業模式；及(iii)提高網絡覆蓋率。此外，管理層亦相信，跨產業平台的促銷，如透過金融中介機構進行雙向產品及業務推廣，將為本集團業務提供巨大的發展潛力及空間。

於海外市場，本集團堅持整合其原設計製造業務，亦會加速推廣自主品牌。管理層認為，為加強對銷售渠道的控制及提升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將尋求機會拓展海外市場。同時，本集團將考慮透過自行投資或合資設立本地銷售隊伍或銷售公司。倘有合適機會，本集團亦會考慮收購本土家電品牌及營銷網絡。

## **5. 業務合作，資本合作**

近期，空調行業變化不斷，業務合作事例不斷湧現。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市場發展動態，物色與國內外各大知名企業進行業務合作的潛在機會。為預留充裕財政資源用於業務發展，本集團將不時考慮與潛在投資者進行合作的可能性。本公司將適時刊發相關公告。

## **其他資料**

###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3年：零)。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5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4日(星期四)至2015年6月5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該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及投票的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須將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2015年6月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自本公司股份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起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其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第A.6.7條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 第A.2.1條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興浩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本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已清楚區分，並以書面列明。董事會主席負責讓董事會有效運作及管理董事會事務。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策略。

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於空調行業具有超過21年經驗。董事認為李先生為領導董事會的優秀領導人，而由同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使本集團在發展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擁有強大而貫徹的領導，故對本公司業務前景屬有利。

董事將不斷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並評估是否需要作出就包括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作任何修改。

### 第A.6.7條守則條文

第A.6.7條守則條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4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若彼等未克出席，彼應邀請該委員會另一名成員(或如該成員未能出席，則其正式委任的指定人員)出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因其他業務纏身而未能出席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故此，彼已委任另一名薪酬委員會成員作為彼之代表出席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身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之事項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年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孝思先生、張小明先生及萬君初先生組成。傅孝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得知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不少於25%股份乃公眾持有，故公眾持股量為足夠。

##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佈的電子版本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官方網站([www.china-chigo.com](http://www.china-chigo.com))及本公司於亞洲投資專訊的網頁([www.irasia.com/listco/hk/chigo/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igo/index.htm))。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在上述網站及網頁。

##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熱誠投入和辛勤工作，同時亦感謝其股東、業務夥伴、往來銀行及核數師於本期間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李興浩  
主席

香港，2015年3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興浩、鄭祖義、丁小江及黃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萬君初、張小明及傅孝思。